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34281—2017

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分类配置要求

Requirement of the classification and configuration for
public fitness activity center

2017-09-07 发布

2018-04-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分类	2
5 配置要求	2
5.1 体育项目和场地设施配置	2
5.2 服务功能用房和附属设施设备配置要求	3
6 开放与性能要求	4
6.1 基本要求	4
6.2 安全设施设备要求	5
6.3 体育场地设施和器材	6
6.4 服务功能用房和附属设施设备配置要求	7
7 检验评价方法	8
7.1 配置要求	8
7.2 开放与使用要求	8
参考文献	9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国家体育总局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体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设施设备分技术委员会(SAC/TC 456/SC 1)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山西澳瑞特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好家庭实业有限公司、北京华安联合认证检测中心有限公司、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舒华股份有限公司、武汉昊康健身器材有限公司、南京万德游乐设备有限公司、北京泛华新兴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华体集团有限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刘国永、邱汝、黄玮、赵爱国、刘海鹏、赵英魁、付嘉裕、郭寒、李宇辰、郝虎山、张佳兴、郑国良、陈坤章、李艺仁、吴万鹏、李海斌。

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分类配置要求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全民健身活动中心(简称全民健身中心)的分类、配置要求、开放与性能要求和检验评价方法。

本标准适用于各类全民健身中心,其他健身中心可参照执行。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3096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9668 体育馆卫生标准

GB/T 10001.1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通用符号

GB/T 10001.2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2部分:旅游休闲符号

GB/T 10001.4 标志用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4部分:运动健身符号

GB 17945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

GB/T 19995(所有部分) 天然材料体育场地使用要求及检验方法

GB/T 20033(所有部分) 人工材料体育场地使用要求及检验方法

GB/T 22517(所有部分) 体育场地使用要求及检验方法

GB 25201 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

GB/T 25894 疏散平面图 设计原则与要求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189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GB 50303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 50763 无障碍设计规范

CJ/T 164 节水型生活用水器具

JG/T 191 城市社区体育设施技术要求

JGJ 31 体育建筑设计规范

JGJ 153—2007 体育场馆照明设计及检测标准

JGJ 354 体育建筑电气设计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全民健身活动中心 **public fitness activity center**

公众健身活动中心 **public fitness activity center**

通过新建、改建、扩建,以室内为主、不设固定看台的,专用于开展体育健身活动,向公众提供公共服务的建筑物。

务的综合性体育设施。

注 1：全民健身中心一般指由政府主导建设或政府引导社会资本建设的公共体育设施。

注 2：全民健身中心也可包括部分附属于室内建筑主体的室外休闲健身用的体育健身场地。

4 分类

全民健身中心按建设规模、室内体育场地面积、空间类型和经常开展体育活动场地种类可分为小型、中型和大型三类，具体分类标准见表 1。

表 1 全民健身中心分类依据

分类	建筑规模	室内体育 场地面积	大空间 健身用房	小空间 健身用房	服务 功能用房	经常开展 体育活动 场地种类	必配场地
小型	$1\ 200\ m^2 \sim 2\ 000\ m^2$ (不含 $2\ 000\ m^2$)，宜为 $1\ 500\ m^2$	$\geqslant 1\ 000\ m^2$	可选设 1 间 大于或等 于 $800\ m^2$	累计大于 或等于 $200\ m^2$	累计大于 或等于 $40\ m^2$	大于或 等于 3 种	乒乓球场地、体质测 试室、棋牌室
中型	$2\ 000\ m^2 \sim 4\ 000\ m^2$ (不含 $4\ 000\ m^2$)，宜为 $3\ 000\ m^2$	$\geqslant 1\ 500\ m^2$	至少 1 间 大于或等 于 $800\ m^2$	累计大于 或等于 $500\ m^2$	累计大于 或等于 $100\ m^2$	大于或等 于 4 种	乒乓球场地、体质测 试室、篮球场地、基 础健身区
大型	至少 $4\ 000\ m^2$	$\geqslant 3\ 500\ m^2$	至少 2 间 大于或等 于 $1\ 600\ m^2$	累计大于 或等于 $1\ 200\ m^2$	累计大于 或等于 $200\ m^2$	大于或等 于 5 种	乒乓球场地、体质测 试室、篮球场地、羽 毛球场地、基础健身区

注：表中大空间健身用房、小空间健身用房和服务功能用房的面积为使用面积。

5 配置要求

5.1 体育项目和场地设施配置

5.1.1 全民健身中心内大空间健身用房和小空间健身用房适合配置的体育项目种类可参见表 2。

表 2 各类全民健身中心体育项目配置可选内容

房间类型	适合配置体育项目
大空间健身用房	篮球、室内 5 人制足球、羽毛球、排球、网球、游泳、轮滑、攀岩、室内滑冰、室内滑雪等
小空间健身用房	乒乓球、台球、壁球、门球、保龄球、地掷球、沙狐球、跆拳道、空手道、武术、剑道、击剑、象棋、国 际象棋、围棋、扑克、益智类桌游、射箭、电子竞技、模拟运动、健身(基础体能训练)、健身(动感 单车)、健身(动、静态操课)等

5.1.2 大空间健身用房通常指体育场地净空高度不小于 $7\ m$ 、体育场地活动面积不小于 $800\ m^2$ 的健身活动场所。小空间健身用房通常指体育场地净空高度不小于 $3\ m$ 、体育场地活动面积不小于 $40\ m^2$ 的健身活动场所。

5.1.3 常配体育项目场地和健身用房规格尺寸参考表 3。

表 3 常配体育项目场地和常配健身用房规格

项目	长/m	宽/m	两侧缓冲区/m	两端缓冲区/m	总长度/m	总宽度/m	总面积/m ²
篮球	28	15	2	3	34	19	646
排球	18	9	3	3	24	15	360
羽毛球	13.4	6.1	2	2	17.4	10.1	175.74
乒乓球	2.74	1.525	1.6	2.15	7.04	4.725	33.264
5人制足球	25~42	15~25	1.5	1.5	28~45	18~28	504~1 260
网球	23.774	10.973	3.66	6.4	36.574	18.293	670
台球	—	—	—	—	—	—	50~200
棋牌室	—	—	—	—	—	—	20~50
基础健身区	—	—	—	—	—	—	400~600
集体操房	—	—	—	—	—	—	200~400
单车教室	—	—	—	—	—	—	50~100
体质测试室	—	—	—	—	—	—	≥30

5.1.4 必要时,场地的墙壁可设置软包等软(弹)性护墙材料,避免出现体育活动人员碰撞墙体引发人身安全事故。

5.1.5 场地规格尺寸允许偏差为±0.1%。

5.1.6 各类全民健身中心体育场地设施配置可参照表 4。除表 4 可选方案中推荐选择的健身项目外,还可利用剩余空间选择配置表 2 中的其他体育项目。体育项目场地划线可组合重叠。

表 4 各类全民健身中心体育场地设施配置推荐可选方案

单位为个

项目	可选方案	篮球	羽毛球	乒乓球	台球	棋牌室	基础健身区	集体操房	单车教室	体质监测室
小型	方案 1	1	4	2	1	1	—	—	—	1
	方案 2	—	2	4	1	1	1	—	—	1
	方案 3	—	—	4	1	1	1	1	1	1
中型	方案 1	1	6	4	1	1	1	—	—	1
	方案 2	1	4	4	1	1	1	1	—	1
	方案 3	1	4	2	1	1	1	1	1	1
大型	方案 1	2	10	8	2	2	1	—	—	1
	方案 2	1	5	8	2	2	1	1	1	1
	方案 3	1	10	4	2	2	1	2	1	1

5.2 服务功能用房和附属设施设备配置要求

各类全民健身中心服务功能用房和附属设施设备配置应符合表 5 的要求。

表 5 各类全民健身中心附属设施设备配置要求

附属设施或设备	小型	中型	大型
接待区(前台/接待室)	▲	▲	▲
卫生间	▲	▲	▲
更衣室	▲	▲	▲
器材储藏室或器材放置区域	▲	▲	▲
值班室或安保室	▲	▲	▲
配电室及相关设备	▲	▲	▲
消防设备器材和急救设备	▲	▲	▲
垃圾回收设备	▲	▲	▲
应急疏散设施设备	▲	▲	▲
视频监控设备用房	▲	▲	▲
语音广播设施设备	▲	▲	▲
场所导引图或相关标识牌	▲	▲	▲
无障碍设施	▲	▲	▲
体质测试室	▲	▲	▲
商品零售部区	△	▲	▲
淋浴室	△	▲	▲
活动会议室	△	△	▲
培训教室	△	△	▲

注：必配附属设施设备用▲表示，选配附属设施设备用△表示。

6 开放与性能要求

6.1 基本要求

- 6.1.1 体育场地设施及附属设施的建筑设计应符合 JGJ 31 的要求。
- 6.1.2 建筑应考虑节能设计,节能设计应符合 GB 50189 的要求。
- 6.1.3 场所设施、设备应布局合理,使用方便、安全。
- 6.1.4 室内场所公共环境卫生应符合 GB 9668 的要求。
- 6.1.5 室内场所温度宜在 16 ℃~28 ℃之间。
- 6.1.6 场内外环境噪声应符合 GB 3096 中城市 2 类声环境功能区的要求。
- 6.1.7 室内场所应配置通风排气设施,各区域通风良好、无异味。
- 6.1.8 各类公共信息图形符号标志应符合 GB/T 10001.1、GB/T 10001.2、GB/T 10001.4 的要求,且标志应清晰、实用、美观。

6.2 安全设施设备要求

6.2.1 消防安全设施设备

- 6.2.1.1 建筑物的防火设计应符合 GB 50016 的要求。
- 6.2.1.2 建筑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应符合 GB 25201 的要求。
- 6.2.1.3 治安、消防、安全管理应达到相应部门检查验收合格标准。
- 6.2.1.4 应有安全保卫监视系统。
- 6.2.1.5 体育器材的使用和存放应符合消防安全规定,不得占用消防通道。
- 6.2.1.6 火灾自动报警器、自动灭火系统、消火栓及附属设施、防火封堵及其他消防设施应保持使用状态良好,消防器材红箱应摆放在醒目的位置。

6.2.2 电器机械设施设备

- 6.2.2.1 建筑电气设计应符合 JGJ 354 的要求。
- 6.2.2.2 建筑电气验收应执行 GB 50303。
- 6.2.2.3 各种电器、机械设备应保持良好状态,随时启用。
- 6.2.2.4 变配电室为 10 kV 电压等级且容量在 630 kVA 及以上的,应安排专人昼夜值班,值班人员应做好值班工作记录。
- 6.2.2.5 变配电室应设置防止雨、雪和小动物从采光窗、通风窗、门、电缆沟等进入室内的设施。
- 6.2.2.6 变配电室的电缆夹层、电缆沟和电缆室应采取防水、排水措施。
- 6.2.2.7 变配电室出入口应设置高度不小于 400 mm 的挡板。
- 6.2.2.8 变配电室应配备用电设备布置平面分布图及安全技术资料,并悬挂变、配电系统操作模拟图板,应公示工作人员工作制度。

6.2.3 疏散设施

- 6.2.3.1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应符合 GB 17945 的要求。
- 6.2.3.2 应有覆盖全部区域的中、英文双语应急广播系统。
- 6.2.3.3 应有场所平面示意图及疏散通道指示图,且分布在全部区域。疏散平面图的设计应符合 GB/T 25894 的要求。
- 6.2.3.4 安全出口的疏散门应向疏散方向水平开启,安全出口的宽度应不小于 1.4 m,两侧 1 m 范围内不应设置、堆放或者悬挂任何物品,安全出口门内外 1.4 m 范围内不应设踏步,并应不设置门槛。
- 6.2.3.5 向公众开放区域内应设置疏散通道,主要疏散通道应直接通向安全出口,主要疏散通道宽度应不小于 2.4 m,辅助疏散通道宽度应不小于 1.5 m。
- 6.2.3.6 安全出口、疏散通道和楼梯口应设置灯光型疏散指示标志,疏散指示标志应明显、连续,设在安全门的顶部或疏散通道和转角处距地面 1 m 以下的墙面上,指示标志的间距应不大于 10 m,疏散通道宜同时设置蓄光型疏散指示标志。
- 6.2.3.7 应在安全出口、疏散通道、重点要害部位和人员密集区域设置应急照明灯,应急照明达到地面的最低照度应不小于 1.0 lx,断电后连续照明时间应不少于 20 min。

6.2.4 安全标识与应急设备

- 6.2.4.1 应悬挂关于场地、器材和设备的使用说明,在有较大危险因素的部位、器材和设备上,应设置安全警示标志。
- 6.2.4.2 入口处、各体育场地的醒目位置,应设置体育活动人员安全须知。安全须知应包括但不限于以

下部分：

- 体育活动人员进入体育活动场地的运动安全、场地安全须知；
- 儿童安全、老年人及残疾人安全方面的内容；
- 对过度疲劳、酒后及有疾病症状不宜参加体育活动的人员进行劝阻等方面的内容。

6.2.4.3 应有禁止吸烟标志。

6.2.4.4 应配备供紧急处理、救治所需的急救药品及可供救援使用的担架、轮椅等设备，并摆放于便于取用的明显位置。

6.2.4.5 配置的急救药品药箱宜包括救治急性闭合性软组织损伤、急性开放性软组织损伤的急救药箱和便携式心脏除颤装置。

6.3 体育场地设施和器材

6.3.1 配置的各类体育设施设备、体育场所服务、体育器材应符合相应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6.3.2 室内场所体育场地设施的净空高度应符合 JG/T 191 的要求。

6.3.3 场所照明应保证合理的采光照明需求，体育活动场地水平照度应不小于 80 lx，且避免眩光。当室内体育场地照明需满足业余比赛或专业训练需求时，照明系统应符合 JGJ 153—2007 中 4.1 中的Ⅱ类要求。

6.3.4 体育场地划线应清晰、易于识别。

6.3.5 场地面层应平整无破损、滑涩程度适中、防止眩光，场地表面平整。

6.3.6 各类运动面层的性能要求应符合表 6 的要求。

6.3.7 各类全民健身中心的基础健身区（有氧、抗阻、伸展），应根据空间面积和健身人群使用习惯，按照有氧器械、固定训练器械、自由力量器械分区功能进行合理配置。

表 6 全民健身中心各类运动面层性能要求

性能指标	面层种类					
	体育木地板	人造草坪	塑胶等合成面层	PVC 卷材等人工材料地面垫层	悬浮式拼装地板	丙烯酸面层
平整度	2 m 范围内小于或等于 2 mm	3 m 范围内小于或等于 10 mm	3 m 范围内小于或等于 6 mm	3 m 范围内小于或等于 6 mm	3 m 范围内小于或等于 6 mm	3 m 范围内小于或等于 6 mm
板面拼装缝隙宽度和相邻板材高差	最大允差为 0.5 mm	—	—	最大允差为 0.5 mm	最大允差为 0.5 mm	—
冲击吸收	≥40%	35%~70%	25%~70%	10%~55%	5%~20%	5%~35%
垂直变形	—	4 mm~9 mm	≤6 mm	—	—	—
滑动阻力	—	120 BPN20 ℃~220 BPN20 ℃	50 BPN20 ℃~110 BPN20 ℃	55 BPN20 ℃~110 BPN20 ℃	—	60 BPN20 ℃~100 BPN20 ℃
滑动摩擦系数	0.4~0.7	—	—	—	—	—
球反弹率	≥75%	30%~50%	≥80%	—	≥80%	≥80%
厚度	—	—	≥7 mm	≥5 mm	—	—
拉伸强度	—	—	≥0.4 MPa	≥0.4 MPa	—	—
拉断伸长率	—	—	≥40%	≥40%	—	—

6.4 服务功能用房和附属设施设备配置要求

6.4.1 接待区(前台/接待室)

- 6.4.1.1 应设置在出入口附近明显的位置,与接待能力相适应,光线充足。
- 6.4.1.2 应提供接待、问询、预定、电脑结账等服务。
- 6.4.1.3 应有全民健身中心简介及服务项目宣传品、服务项目价目表、服务规范条例、顾客须知和意见箱。
- 6.4.1.4 应有体育专业指导人员简介、培训项目课程表。
- 6.4.1.5 应配有标准日期、时间显示装置。
- 6.4.1.6 应提供体育器材的租赁或售卖服务。
- 6.4.1.7 有会员制形式的全民健身中心,宜建立会员电子信息管理系统。
- 6.4.1.8 宜有数量与接待能力相适应的会员贵重物品存放柜。
- 6.4.1.9 应有为残障人员提供便利的服务设备(如轮椅等)。

6.4.2 更衣室

- 6.4.2.1 应有男女分设的更衣室,地面应使用防滑材料。
- 6.4.2.2 室内通风应良好,地面及所有设施应清洁、无污渍,并配有垃圾桶。
- 6.4.2.3 应有休息座椅(或条凳)、镜子,如镜面超过1/2墙面大小,边缘应有防护材料包裹。
- 6.4.2.4 应有更衣柜,宜为隔层式,结构牢固,整洁卫生;更衣柜数量与接待能力相匹配,应按高峰期同时接待人数2/3的数量配备。
- 6.4.2.5 当更衣室与卫生间或淋浴间相互连通时,应标明功能分区和客流指向。
- 6.4.2.6 应免费提供或租赁提供锁闭更衣柜的设备。
- 6.4.2.7 应有垃圾桶。

6.4.3 卫生间

- 6.4.3.1 应有男女分设的公共卫生间,布局合理,方便使用。
- 6.4.3.2 应配有洗手池、梳妆镜、洗手液、擦手纸巾或自动干手器,宜配有感应式或延时自闭水嘴。
- 6.4.3.3 应空气流通、光线充足、地面铺设防滑地砖,应使用防臭、防蛆、防蝇等设施设备。
- 6.4.3.4 应充分考虑老年人、幼儿、残障人士的专业设施配置。
- 6.4.3.5 应有垃圾桶。

6.4.4 淋浴室

- 6.4.4.1 应有男女分设的淋浴室。
- 6.4.4.2 地面应铺设防滑材料,地面湿润状态下的静摩擦系数应不小于0.5。
- 6.4.4.3 应有良好的无明显噪音的排风系统,整洁卫生。
- 6.4.4.4 淋浴喷头数量应与接待能力相适应,淋浴喷头数量宜不低于高峰运营时段健身人次的10%。
- 6.4.4.5 淋浴喷头应有冷热水标识。
- 6.4.4.6 开放时间内应持续供应冷热水。
- 6.4.4.7 应有洗浴用品搁物架(台),宜考虑到不同人群在使用淋浴喷头等方面的要求,合理设置上述设备的位置和数量。
- 6.4.4.8 应安装节水设施,并符合CJ/T 164的规定。
- 6.4.4.9 宜提供淋浴分区隔档。

6.4.5 场所导引图和标识牌

- 6.4.5.1 中心出入口处应设场所引导图或相应标识牌。
- 6.4.5.2 各功能区、建筑物、内部道路、运动场地的明显位置处设置向导牌、警示牌等。
- 6.4.5.3 应通过标识说明运动场地面层保护的使用注意事项。

6.4.6 器材储藏室

器材储藏室应分区合理,器材分类清晰易取。

6.4.7 安保室

安保室应配置安保人员常用的安保设备和夜间巡查所需的各类设备器材,如对讲机、手电筒等。

6.4.8 体质测试室

- 6.4.8.1 可配置面积不小于 30 m^2 的体质测试室。
- 6.4.8.2 应至少包括测试身高、体重、体脂率、血压等参数在内的体测设备。
- 6.4.8.3 体测室可考虑引入具备提供远程信息化数据管理功能的服务平台,为健身人群体能特征收集、运动处方制定、远程教学指导等服务提供技术支持。

6.4.9 语音广播设施设备

应设有覆盖全部场所和地区的语音广播设施设备。

6.4.10 垃圾回收设备

应使用标注有垃圾分类标志的带盖垃圾箱,应有专人及时清理,保持环境清洁。

6.4.11 无障碍设施

无障碍设施应符合 GB 50763 的要求。

7 检验评价方法

7.1 配置要求

对照第 5 章要求进行现场观察和实地测量,并形成相关检验评价记录。

7.2 开放与使用要求

对照第 6 章要求进行现场询问、观察和实地检验。结合 GB/T 19995、GB/T 20033、GB/T 22517 给出的检测方法对运动面层使用要求进行检验。

参 考 文 献

- [1] 国家体育总局群众体育司.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命名资助暂行办法(体群字〔2005〕64号)[Z].
2008-06-08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 准
全民健身活动中心分类配置要求

GB/T 34281—2017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 2 号(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 16 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8533533 发行中心:(010)51780238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 字数 20 千字
2017 年 9 月第一版 2017 年 9 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 · 1-56784 定价 18.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GB/T 34281-2017